

证券代码：872200

证券简称：欣隆环保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吴国欣质押 32,702,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1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2,702,25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质押权人为龙岩市龙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黄攀质押 7,81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60%。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815,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质押权人为龙岩市龙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王为贵质押 4,107,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4,107,75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质押权人为龙岩市龙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吴国欣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43,603,000、53.5663%

股份限售情况：32,702,250、40.17%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2,702,250、40.17%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8年7月11日起至2021年2月22日止，吴国欣质押26,430,000股，用于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2020年11月03日，上述股票解除质押。

股东姓名（名称）：黄攀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监事会主席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8,220,000、10.0983%

股份限售情况：7,815,000、9.6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7,815,000、9.60%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8年7月11日起至2021年2月22日止，黄攀质押4,845,000股，用于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2020年11月03日，上述股票解除质押。

股东姓名（名称）：王为贵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7,048,500、8.6591%

股份限售情况：7,012,500、8.6149%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4,107,750、5.05%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8年7月11日起至2021年2月22日止，王为贵质押1,275,000股，用于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2020年11月03日，上述股票解除质押。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质押合同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5日